

兴安盟生态环境严重失信名单汇总表

序号	发布日期	纳入严重失信名单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认定机关名称	决定书的编号	认定情形	修复情况	备注
1	2024年7月15日	兴安翠林粮油有限公司	91152201558101580K	兴安盟生态环境局	兴环罚字（2023）1号	符合《自治区排污单位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三条第一款 严重失信信息是指性质恶劣、情节严重，对社会及生态环境危害程度较重的失信行为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（一）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司法机关、行政机关作出的判决、裁定、决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、逃避执行的信息；	正在修复	
2	2024年7月15日	乌兰浩特市龙建拌合站	92152201MA0NJFKBX2	兴安盟生态环境局	兴环罚字（2023）2号	符合《自治区排污单位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三条第一款 严重失信信息是指性质恶劣、情节严重，对社会及生态环境危害程度较重的失信行为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（一）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司法机关、行政机关作出的判决、裁定、决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、逃避执行的信息；	正在修复	
3	2024年7月15日	内蒙古天翊环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91152200MA13QEUB2W	兴安盟生态环境局	兴环罚字（2023）9号	符合《自治区排污单位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三条第一款 严重失信信息是指性质恶劣、情节严重，对社会及生态环境危害程度较重的失信行为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（一）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司法机关、行政机关作出的判决、裁定、决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、逃避执行的信息；	正在修复	
4	2024年7月15日	兴安盟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	91152200MA0Q68DD4Y	兴安盟生态环境局	兴环罚字（2023）12号	符合《自治区排污单位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三条第一款 严重失信信息是指性质恶劣、情节严重，对社会及生态环境危害程度较重的失信行为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（一）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司法机关、行政机关作出的判决、裁定、决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、逃避执行的信息；	正在修复	